

证券代码：837256 证券简称：兴光可可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浙江启利兴光可可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0	0	-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向东莞铭宇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不超过 5 万元；向东莞铭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销售商品不超过 50 万元。	550,000.00	272,781.60	上述事项均为小额商品销售，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不存在较大差异。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0	0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0	0	-
其他	1、沈国林、刘建民、栗娜、华缨、沈晓晓为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抵押或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300 万元。2、赖沛铭、沈国林、刘建民向公司提供拆借资金，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1,400 万	37,000,000.00	30,910,673.00	1、预计年度内股东及关联方将视公司资金需求增加为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或直接提供流动资金借款，该事项上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3,091.07 万元。2、上述事项的预计金额依照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结合本

	元。			年度资金需求适度增加，不存在较大差异。
合计	-	37,550,000.00	31,183,454.60	-

（二）基本情况

1、东莞铭宇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赖沛铭控制的企业，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梁小敏；住所为东莞市万江街道金泰永泰路 5 号 101 室；梁小敏系公司董事。

2、东莞铭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赖沛铭控制的企业，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谢玉香；住所为东莞市万江街道金泰永泰路 5 号 107 室。

3、赖沛铭、沈国林、刘建民、沈晓晓系浙江启利兴光可可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栗娜系公司董事长沈国林配偶，华纓系公司董事、总经理刘建民配偶，董事沈晓晓系董事长沈国林之女。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按公司采用市场价格定价，定价方式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及业务开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启利兴光可可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启利兴光可可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启利兴光可可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